

第三章

两个历史性错误

(Two Historic Errors)

“这两个思想流派（加尔文主义和阿米念主义）都由一些有属灵深度的圣徒所组成，彼此之间的激烈争斗已经延续许多年了。每个流派与对方都是势不两立；都自称自己的论点是植根于圣经的……坦率地说，我们的感觉是，双方都没能够抓准圣灵所启迪的信息……”¹

- R. E. Neighbour (1872-1945)

“这是真理的敌人，至今为止，令人扼腕叹息地成功使用了的诡计，目的就是诱惑基督徒们，将这类的经文段落，当作武器互相攻击，投掷到对方的营盘。而不是照着本来当行的方式，将它们看作是在关乎神与人的事实上，互为补充、且完全和谐的真理。”²

- G. H. Lang (1874-1958)

“事实就是，只有当那些看上去互相对立的经文，被连接在一起，并且相互制衡时，我们才找到了真理。”³

- D. M. Panton (1870-1955)

很多人把圣经中向基督徒所发出的多处警示性经文，错误地解释为，神的真正的儿女们，最终有可能会失去那永恒的救恩。这种看法，传统上被称为是“阿米念主义”。为了与之抗衡，很多人试图争辩，说这些警示语本不是说给那些真正的基督徒们听的。后面这种教义，则常常是被“超加尔文主义”或“改革宗”的人士所倡导的。

但遗憾的是，这两种观点，都是偏离了靶心的。第一种观点将整个根基抬高，将救恩视为是依赖行为才能取得的。这就混淆了那用来拯救丧失人群的救恩真道，并且也从那些已经重生得救的万千信众身边，窃走了宝贵的救恩确据。而第二种观点，同样被迫将救恩变成了仅仅是一个**期盼**。在这种体系下，救恩的确据之获得，最终需要的是无穷无尽的个人努力，好凭

借善行来多多少少证明自己是得救之人。根据这样的观点，若是某人**继续活在罪恶中**，他就不是**一名真的基督徒**。具有讽刺意义的是，因着“继续活在罪恶中”的说法并无绝对客观的定义（譬如：在罪中到底有多久），这教义在实际上常导致了某种程度上的无法无天，使得那些口称自己是基督徒的人缺乏被人问责的可能，也缺乏任何可以使得他真正惧怕的因素（犹大书 1:4）！而那些真正谦卑的基督徒们，却又怀疑自己是否结出了足够多的果子，可以证明自己是合格的信徒；在另一方面，那些骄傲的基督徒们，则在自己编织出来的确据中，

¹ R.E. Neighbor, *If They Shall Fall Away* (Cleveland: Union Gospel Press, 1940's; reprint, Miami Springs: Conley & Schoettle, 1984), Introduction

² *The Dawn* (August 1944), 677.

³ *The Dawn* (August 1944), 677.

洋洋得意地享受着不合宜的安息（路加福音 18:12；罗马书 10:3）。

能够站立在以上两者之间的，就是那令人崇敬的真理，这真理能将圣经中教导基督徒的**所有的**经文全都联合起来。一旦藉着这真理的光亮正确解读，圣经中那些给圣徒们的警示性经文，就展现出它们**父亲般的**本质。原来，上帝是在警示**他自己的儿女**，要他们留心被那管教的杖所击打时的那种疼痛。也就是说，如果我们不好好表现，不按他的命令而行，就有这种受到管教的危险。决不能因着这些警示看起来很严厉，就怀疑它们的确是会应用于真基督徒身上的。其实，在“确实的丧失救恩”，与“丝毫不会受到惩戒”之间，是存留着很大空间的。因此，我们有足够的余地，可以从字面意义上来应用这些警示，而又不必教导说人们会失去永恒的救恩。

的确，有不少的加尔文主义者和阿米念主义者，曾经在这两个极端之间偶尔瞥见过这个真理的些许亮光。但具有讽刺意义的是，雅各·阿米尼（James Arminius）本人（那个“有条件的确据”说，就是根据他的名字来命名的），有一次几乎跟该真理撞个正着。他写道：

“我在这里公开而坦白地确认，我从来没有教导说，一个真信徒能全部地或终极地背弃信仰，以致于灭亡；**然而，我不讳言，圣经中确有很多段落，在我看来，披戴着这样的含义；我有幸能看到的关于这些教导的答案，也不是在所有方面全都印证我明白的那些观点的。**但在另外方面，某些段落的写作是为着相反的教义的，那些是值得我们更多地加以深思的。”⁴

问题的答案，则存在于这两种错误之间的某个地带。这些警示性经文是真实确凿的，也是可以按照其字面意义来理解的。然而，它们并不威胁到永恒救恩之丧失。在后面的章节中，我们将会对这些警示作出更为详细的查考。

属肉体的基督徒（Carnal Christian）之真实状况

这称之为“基督徒问责制”的真理，是那存于以下两者中间的黄金分割点：一侧是浪子般的无法无天，而另一侧，是罗马天主教式的那种企图通过**结出果子**来证明自己之得救的**期盼**。这个真理，只能够安息在一个神圣的根基上，亦即，救恩是在基督耶稣里，本乎恩也因着信而获得的：

哥林多前书 3:12 若有人用金、银、宝石、草木、禾秸，**在这根基上建造**，
15 人的工程若被烧了，他就要受亏损，**自己却要得救**；虽然得救，乃象从火里经过的一样。

从哥林多前书 3:15 中，我们看到，如果一个基督徒在他此生没有完成任何值得奖赏的工程（就是我们所能够想象得到的那种最不结果子的人），那么**他最终依然是得救的**。他将要因着自己那种不负责任的管家生涯而“受亏损”；但是上帝不会将慈爱从自己孩子身上全

4 *The Works of James Arminius*, Vol. 1, 664-667 [book on-line]; available from Christian Classics Ethereal Library, Calvin College, <http://www.ccel.org>; Internet.

然收回（诗篇 89:30—33）。永恒的救恩，是根本不可能丢失的（约翰福音 6:39—40）。

从哥林多前书 3:15 中，我们还能看见，若说世界上没有**属肉体的**基督徒，便是一个错误的教导。存在着属肉体的信徒的这个遗憾的事实，也有被记载在提摩太后书当中：

提摩太后书 2:20 在大户人家，不但有金器银器，也有**木器瓦器**；有作为贵重的，有**作为卑贱的**。

21 人若自洁，脱离卑贱的事，就必作贵重的器皿，成为圣洁，合乎主用，预备行各样的善事。

概括起来说，世上有两种基督徒。圣经中的其它地方，还有很多类似的教导，指出真正的圣徒，也可能**活出**那样一种生活状况，就是凭他们的所作所为，是完全不配给予奖赏的（提多书 3:14，彼得前书 4:15，约翰一书 2:28，等等）。

假如那些超加尔文主义者，不会因着他们自己所犯的罪而怪罪于神的话，那么他们就应当承认，自己有时候犯罪是因着他们的**自由选择**而故意违抗神。既然他们可以选择违抗神，那么他们也就可以选择在**足够大的程度**上去违抗神，以至于换取来的是，在圣经中已经警示给他们的那种种的惩罚！

基督徒们应当随时警醒，确保自己不至于在生活中丧失了神所赐的那满有恩惠的、使人成圣的大能。他们应当竭力前行，丰盛地活出神的大能才是：

希伯来书 12:15 又要**谨慎**，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；恐怕有毒根生出来扰乱你们，因此叫众人沾染污秽；

16 恐怕有淫乱的，有贪婪世俗如以扫的，他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。

圣经教导说，信徒可能会“徒然”（诗篇 78:41，林前 15:10，林后 6:1，提后 2:1）领受神所赐给的那成圣的恩典（有关基督徒的生活层面）。一个基督徒，如果能够有一次拒绝了成圣的恩典，他就能有第二次的拒绝。基督徒也可以停留在他自己的悖逆状况中，并拒绝悔改，宁可让自己去遭受伤害。这样的做法，绝不是聪明之举，也往往是令人不舒服的；并且这种情况，更不该被当作是习以为常的现象！但是，这种景况却是真的有可能出现的：

哥林多后书 12:20 我怕我再来的时候，见**你们**不合我所想望的，你们见我也不合你们所想望的；又**怕有纷争、嫉妒、恼怒、结党、毁谤、谗言、狂傲、混乱的事**；

21 且怕我来的时候，我的神叫我在**你们**面前惭愧；又因许多人**从前犯罪，行污秽、奸淫、邪荡的事，不肯悔改**，我就忧愁。

在这些经文中，保罗所致信的对象是谁呢（就是被称为“你们”的）？答案出现在同一卷书信的开始部分：

哥林多后书 1:1 奉 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，和**兄弟提摩太**，写信给在**哥林多 神的教会**，并**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**。

2 愿恩惠、平安，从 **神我们的父**和主耶稣基督归与**你们**。

保罗是写信给真正的圣徒们的，是写给神的孩子们的；他认为，真正的基督徒，也是有可能跌倒在巨大的罪恶中而且还不思悔改的。在哥林多前书的其它地方，这令人遗憾的事实也同样显露出来了：

哥林多前书 1:1 奉 神旨意，蒙召作耶稣基督使徒的保罗，同兄弟所提尼，

2 写信给在哥林多 神的教会，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成圣，蒙召作圣徒的，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。基督是他们的主，也是我们的主。

3 愿恩惠、平安，从 神我们的父，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。

再一次的，这些哥林多人被称之为是 神“我们的父”的孩子。且说他们是“成圣”了的。这里指的必定是**地位上的成圣**（即，罪得赦免，使一个人成为了基督徒）。因为，从同一书信接下来的部分我们得知，这些哥林多的信徒们，并没有在生活上活出成圣的样子来。相反的，他们过的是与那些丧失的人没什么分别的生活：

哥林多前书 3:1 弟兄们，我从前对你们说话，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，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的，在基督里为婴孩的。

2 我是用奶喂你们，没有用饭喂你们。那时你们不能吃，就是如今还是不能。

3 你们仍是属肉体的，因为在你们中间有嫉妒、纷争，这岂不是属乎肉体，照着世人的样子行吗？

哥林多前书 6:7 你们彼此告状，这已经是你们的大错了。为什么不情愿受欺呢？为什么不情愿吃亏呢？

8 你们倒是欺压人，亏负人，况且所欺压所亏负的就是弟兄。

很多人指出以下的这个事实，那就是，保罗教导说，基督徒就是“新造的人”。他们对此解读说，这意味着没有一个基督徒会继续照着他们得救以前的方式而生活：

哥林多后书 5:17 若有人在基督里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旧事已过，都变成新的了。

这段经文所指的，是在地位与神的供应方面；就行为操守而言，却不是绝对意义上的事实。如果所有的圣徒，都能象那些圣洁的帖撒罗尼迦人，自是最好不过的（帖前 1:7, 9, 10）。这的确应该是基督徒的正常状况。然而，令人遗憾的是，情况却不都是这样的（启示录 3:1-3，等等）。就地位上而言，每个基督徒都被洗净了，都在基督里全然成圣了。而且，在救恩供给方面来看，每一个基督徒都具备了作一个新人的能力。耶稣已经买赎了让一个神的儿女“批戴”所需要的那一切的善行。耶稣所付出的代价之高，不仅是领养儿女所需的，且包含了购置他们在神的家里所穿的美丽衣服所需的。基督徒有内住的圣灵让他们知罪。于是，任何基督徒都没有借口，继续去过那种失败的生活！这就是为什么针对那些基督徒而发的警告，会显得如此严厉的原因。

在实际成圣方面拥有确据的重要性

如果一个人，没有**绝对**的确据知道自己是得救的，他也就没有**绝对**的确据知道说，圣灵是在地位上内住于他里面的。而假如他不能肯定自己拥有圣灵，那么，他也就无法肯定，自己作为基督徒，乃是具有了取悦神并战胜罪恶的**的真实能力**的：

罗马书 6:11 这样，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；向神在基督耶稣里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。

12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，使你们顺服身子的私欲。

未信主的失丧之人，并不能说他们是“向着罪看为是真的死了的”，真相是，从**地位上**说，他们根本就是“死在过犯罪恶之中”的人（以弗所书 2:1）。因此，绝对有把握的得救确据，是基督徒生命得以成熟的前提条件。倘若，某位基督徒竟在一开始的时候，就拿出他那套**惩戒自己犯罪的措施**，作为他“向着罪死了”的证据，那么这个人，其实并没有绝对的把握“看自己”是“向着罪死了”（就是说，真正拥有了战胜罪的能力）！请注意，保罗他是如何来跟超级加尔文主义，以及阿米念主义，这两种逻辑上不合理的、自相矛盾的体系，作出截然相反的辩论的：

哥林多前书 3:16 岂不知你们是神的殿，神的灵住在你们里头吗？

17 若有人毁坏神的殿，神必要毁坏那人；因为神的殿是圣的，**这殿就是你们**。

哥林多前书 6:15 岂不知你们的身子**是基督的肢体**吗？我可以将基督的肢体作为娼妓的肢体吗？断乎不可！

18 你们**要逃避淫行**。人所犯的，无论什么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，唯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

19 岂不知**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**吗？这圣灵是从神而来的，**住在你们里头的**；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，

保罗不象许多神学家那样，按照倒过来的次序来辩论。他并没有告诉哥林多的圣徒们说，要认真审视他们自己的行为，好知道自己是否能够作为圣灵的殿。相反的，他所辩论的是，**既然他们就是圣灵的殿，他们最好不要行淫乱或是去污秽他们自己的圣殿**！不信主的人，则根本就不是圣灵的殿（林后 6:14—16）。与使徒保罗的教导相反，超加尔文主义与阿米念主义的教义，都没有给信徒留下**绝对**的确据来，使他们确定地知道，圣灵在地位上来说，就是内住在他们里面的了。他们又怎么能够知道呢？他们既不能够拥有绝对的知识，好刻画出那条会使得救恩丧失的底线，也不能够清楚地界定，怎样的悖逆才算得上是“**持续犯罪**”，于是他们也就没有办法肯定地知道说，某一个人，是否依然还是、或者在实际上是，上帝的孩子。

即便一个人冒昧地宣告说，他知道这些标准，圣经也警告了，我们不要根据果子子的情况，来达成**绝对**的确据（参阅，诗篇 139:23—24）：

哥林多前书 4:4 我虽不觉得自己有错，**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**；但判断我的乃是主。

哥林多前书 10:11 他们遭遇这些事，都要作为鉴戒，并且写在经上，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。

12 所以，自己以为站得稳的，须要谨慎，免得跌倒。

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 10 章，告诉基督徒们不要太自信地说，面对上帝，自己必定能够在实际生活的层面获得神的称赞。这其实是关乎基督徒生活上的成圣方面而言的，而不是关乎永恒的救恩。基督徒需要时常省察自己的言行，以取得自信，知道自己的生活实在是展现出信心来了（约翰一书 3:21，哥林多后书 13:5）。而这个信心，乃是关乎基督的审判台，也关乎“得奖赏”这个的伟大教义。因此，每个基督徒都受到了提醒与警示，就奖赏方面而言，他们是不可能拥有绝对确据的。但是，我们却可以大胆假设的是，在基督徒得到永恒救恩的这个方面，每一位基督徒都是可以拥有绝对的确据的，因着这永恒的救恩，并不是藉着善行而换取，乃是“本乎恩、因着信”而获得的。